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A. 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1. 註冊成立

我們於2012年8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我們已於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於公司註冊處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莫明慧已獲委任為代理人，代表我們在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8樓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由於我們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我們的公司結構以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均受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所規限。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開曼公司法的若干有關內容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二—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2.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

我們於註冊成立日期的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

於2012年8月21日，一股單一股份已配發予初步認購人，並於其後轉讓予耐世特香港。

除現有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為1.00美元的股份外，於[日期]，法定股本增加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本公司向耐世特香港發行一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現有面值為1.00美元的單一股份獲本公司購回，而未發行法定股本50,000美元已由本公司註銷。

3.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下表載列本文件日期前的兩年期間內本公司主要營運子公司的股本變動：

於2011年9月，耐世特涿州的註冊資本及總投資額由15,000,000美元及21,294,000美元分別增加至22,000,000美元及38,794,000美元。

於2011年11月，耐世特蕪湖的註冊資本及總投資額由12,000,000美元及29,980,000美元分別增加至22,400,000美元及55,980,000美元。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2010年，耐世特蘇州的註冊資本及總投資額由15,000,000美元及45,000,000美元分別增加至21,000,000美元及63,000,000美元。

4. 主要子公司詳情

有關我們主要子公司的公司資料概要，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甲會計師報告附註1。

B. 企業組織

請參閱本文件「我們的歷史及重組」一節。

C.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其他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下列合約乃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屬或可能屬重大合約：

- (a) Steering Solutions IP Holding Corporation與耐世特北京訂立日期為2012年1月24日的出讓及代償協議，據此，耐世特北京同意向Steering Solutions IP Holding Corporation出讓、轉讓及移交若干知識產權，對價為零；
- (b) 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耐世特北京及Steering Solutions IP Holding Corporation訂立日期為2012年1月26日的出讓協議，據此，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及耐世特北京同意向Steering Solutions IP Holding Corporation出讓、轉讓及移交轉讓若干專利及專利應用，對價為零；
- (c) 中國工商銀行北京分行代表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就美國工商銀行貸款(定義見下文(e))向PCM (US) Steering發出日期為2012年3月31日為數53百萬美元的備用信用證(「美國備用信用證」)；
- (d) 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航工業及北京亦莊訂立日期為2012年3月31日的擔保合同，據此，中航工業及北京亦莊同意就美國備用信用證分別提供51%及49%的擔保；
- (e) PCM (US) Steering與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紐約分行訂立日期為2012年4月13日的信貸協議(「美國工商銀行協議」)，據此，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紐約分行同意提供合共為50百萬美元的貸款予PCM (US) Steering(「美國工商銀行貸款」)。貸款的期限於2013年2月期滿；
- (f) 就PCM (US) Steering與中國工商銀行有限公司紐約分行就日期為2012年4月25日的美國工商銀行協議訂立的修改協議，據此，美國工商銀行協議的若干條款獲修改；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 (g) PCM (Singapore) Steering與中國進出口銀行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貸款協議，據此，中國進出口銀行同意提供合共為126百萬美元的貸款（「進出口銀行126百萬美元貸款」）。貸款年期為八年，由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0月30日止；
- (h) 中國進出口銀行與中航工業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擔保合同，據此，中航工業同意就進出口銀行126百萬美元貸款的51%向PCM (Singapore) Steering提供擔保；
- (i) 中國進出口銀行與北京亦莊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擔保合同，據此，北京亦莊同意就進出口銀行126百萬美元貸款的49%向PCM (Singapore) Steering提供擔保；
- (j) 中國進出口銀行與PCM (US) Sterring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貸款協議，據此，中國進出口銀行同意提供合共為300百萬美元的貸款（「進出口銀行300百萬美元貸款」）。貸款的年期為八年，由協議日期起至2020年10月30日止；
- (k) 中國進出口銀行與中航工業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擔保合同，據此，中航工業同意就進出口銀行300百萬美元貸款的51%向PCM (US) Steering提供擔保；
- (l) 中國進出口銀行與北京亦莊訂立日期為2012年10月29日的擔保合同，據此，北京亦莊同意就進出口銀行300百萬美元貸款的49%向PCM (US) Steering提供擔保；
- (m) 耐世特汽車與Michigan Economi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訂立日期為2012年8月13日的協議，據此，Michigan Economic Development Corporation同意向耐世特汽車提供最多150,000美元的資金，聘請最多30名員工；
- (n) 本公司、耐世特香港及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3年1月30日的注資協議，據此，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將PCM (Singapore) Steerin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對價為由耐世特香港向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發行1股股份；及
- (o) 本公司、耐世特香港及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13年1月30日的注資協議，據此，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將PCM (US) Steering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本公司，對價為由耐世特香港向太平洋世紀(北京)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發行1股股份。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本集團關鍵知識產權

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關鍵商標如下：

商標

Nexteer

Nexteer Automotive and design 
耐世特汽車及設計(連帶中文) 
耐世特(中文) 

我們就上述商標擁有43項註冊商標及26項申請商標，以及多項在多個國家就其他名稱及其各自的標誌註冊及申請商標。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多個國家就電力轉向技術擁有約300項已批准註冊專利及約100項有待批准申請專利，另就轉向管柱及中間軸技術擁有約300項已批准註冊專利及約100項有待批准申請專利。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關鍵域名：

www.nexteer.com

D. 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

1.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日期]起生效，委任期限將持續3年，並按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的決定予以續期。董事任期於若干情況下可根據細則退任。執行董事的任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自[日期]起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生效，將按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的決定予以續期。董事任期於若干情況下可根據細則退任。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委任，自[日期]起生效，委任期限將持續3年，並按董事會或本公司股東的決定予以續期。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該等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關於董事離職、罷免及董事輪席退任的條文。除董事薪酬外，預期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會因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其他酬金。

除上述者外，各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子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公司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2. 董事酬金

由2010年11月4日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期間及截至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房屋及其他津貼、酌情花紅、其他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利益及供款)總額分別為約86,000美元、1,055,000美元及1,425,000美元。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3,200,000美元。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概無董事或任何前任董事已收取任何款項以(i)作為吸引其加盟或加盟本公司時的獎勵；或(ii)作為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

截至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E. 其他資料

1. 訴訟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或就業務、本集團提出會對其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附錄三

法定及一般資料

2.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2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3. 雙語文件

本文件分別以英文及中文刊發。

4.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

- (a)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份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 (b)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並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c)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本公司並無任何未兌換的可換股債務證券；
- (e) 概無作出藉以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及
- (f) 本集團業務未曾出現任何干擾而可能或曾經令本集團緊接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5. 遺產稅

董事已獲告知，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不大可能須承擔重大的遺產稅責任。